

人手流失逾1成 床位長期爆滿 促收緊內地婦來港生仔

公院醫生警告：產科瀕崩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寶瑤)內地孕婦來港產子令本港公營醫療體系面臨挑戰,產科服務需求不斷上升,人手流失卻愈來愈嚴重。截至今年1月,本年度公院婦產科專科醫生流失率逾1成,有公立醫院初生嬰兒深切治療科的病床長期爆滿。一個由公立醫院婦產科醫生組成的關注組,要求政府收緊內地孕婦於公立醫院產子的政策,否則香港的產科服務可能「崩潰」。



由8間公立醫院婦產科主任召集的「香港產科服務關注組」指出,去年全港出生的嬰兒有8.8萬名,當中一半是內地孕婦所生;而公立醫院出生的嬰兒約1/4由內地孕婦所生。關注組估計,今年全港有9.2萬名嬰兒出生,按年增加5%,幾乎各間公院及私院的產科預約都已爆滿,婦產科和初生嬰兒科的床位愈來愈緊張。

出生率升 醫護增工作壓力

關注組召集人之一、廣華醫院婦產科部門主管梁永昌指出,出生率上升令公立醫院治理的初生嬰兒較以往多,增加婦產科醫護的工作壓力。以廣華醫院的初生嬰兒深切治療部為例,5張病床長期爆滿,要加開病床或向

兒童深切治療部借床。床位不足,醫護更「搶手」,根據醫管局數字,2010/11年度(截至1月)婦產科醫生的流失率為11.2%,屬各專科醫生中之冠(見表);另外全港公立醫院去年有76個助產士空缺,今年首季再流失21個。梁永昌舉例,廣華醫院婦產科尚有4個職位懸空,佔人手編制的1/6。

集800醫護簽名 求檢討政策

關注組已收集800名醫護人員簽名,準備去信食物及衞生局,要求政府檢討和控制內地孕婦來港產子的政策,以及成立小組,研究產科服務的政策及方向。梁永昌強調,關注組並非歧視內地孕婦,反而十分歡迎,但必須



香港私家醫院推出多種分娩套餐。

限制人數,否則會嚴重影響服務質素。食物及衞生局發言人指出,當局十分關注公立醫院婦產科面對的人手緊張問題,並將與醫護人員會面,聽取他們就內地孕婦來港分娩的意見。發言人強調,內地孕婦來港分娩涉及人口政策,需要仔細研究,但原則是確保本地孕婦的福利,醫管局會繼續以照顧本地孕婦及嬰孩為優先考慮。

涉證人房「夾口供」 2警否認控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廟佳桑拿案9名老闆多年前被指串謀管理淫窟,2007年審訊時其中一名被告的妻子在法庭證人房偷錄,揭發2名警員討論如何「夾口供」;2名隸屬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俗稱O記)警務人員否認控罪開審。庭上播出偷錄音片段,有人除承認說了謊話,更大談因不滿警方大律師投訴他偷看文件,在庭內暗中寫粗口罵對方。

2名被告為警長楊家豪(33歲)及警員周熾朋(35歲),昨日在區域法院否認妨礙司法公正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2罪。一心為夫脫罪而偷錄的前女警吳惠冰,早前已因作假證供罪成而判囚半年。

庭內又播放吳惠冰偷錄的錄音片段,當中2名被告談及偷看文件及商量如何作供,疑是周的男子聲音大聲嘲笑洋名Nick的劉大律師,又大罵對方投訴他偷看文件,為了「報仇」便在簿上寫下「留力×你××」的粗口字眼,更特意豎起簿子讓其他人看見,坐在附近的律師,甚至桑拿案中的被告也得悉他的舉動。周又斥責劉大律師「小氣」,又指自己「贏×晒」。

律師稱認得2被告把聲

當年在廟佳桑拿案中代表辯方的大律師劉耀動作供指,2007年6月1日,他與周毗鄰坐在律師桌第二排,期間他向法官投訴周偷看他的文件,及後得悉周在一本簿上寫了粗口罵他,他雖沒有親眼看見,但堅稱當日坐在律師桌上只得周一名警員。另他因多次在公事上接觸2名被告,故可憑錄音中聲音肯定為2名被告。

蔣麗莉自辯：無財困毋須售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太平洋興業(現稱「新時代能源」)前主席蔣麗莉涉申謀詐騙認股權案,蔣麗莉在庭上否認利用前女秘書名義,暗持84萬股環康集團股份的說法,直指自己沒有財困,沒理由這樣做。3名被告蔣麗莉、胡思聖及包國平被控申謀詐騙、公司董事作出虛假陳述、欺詐及批准發出與在香港以外成立為法團的公司的股份有關及載有不真實陳述的招股章程等共5項罪名表證成立。蔣麗莉上周五開始自辯。

葉玉珍售88萬股 未知會她

蔣麗莉供稱,她於2001年邀請本身在震雄集團工作的前女秘書葉玉珍加盟環康集團,

當時她承諾會給葉相等甚至更高的薪金,及送贈環康集團股份。後來經葉討價還價後,蔣最後送88萬股環康股份,即1.6%子業,當時約值37萬元,並將其職銜由秘書改為行政經理,月薪為1萬7千元。同年12月5日,當環康在創業板上市後數天,葉在未知會她的情况下,自行出售其手上的環康股票。蔣麗莉否認控方的說法,指她於2001年12月時,是利用葉玉珍的名義暗持環康股份,並希望在禁售期內出售股票。她解釋一方面她没有財困,不需要這樣做,其次是她一直看好環康集團股份的升值潛力,即使以她名義持有的環康股份,她原封不動一直持有至2004年,並於2004年後將該批名下的環康股份捐出作慈善用途。聆訊今續。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報告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for 2010, including items like 營業利潤,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and 每股淨資產.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for 2010, including items like 營業收入,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and 每股淨資產.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暨召開201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人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於2011年3月27日下午14:00在上海東方大酒店會議室召開...

(三) 選舉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投票權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份數乘以該次股東大會應選的監事人的人數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監事候選人。(四) 投票方式: 1. 所有股東均有權按照自己的意願(代理人應遵守委託人授權書指示),將累積表決票數分別或全部集中投向任一董事或監事候選人...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3月29日

附件一: 投權委託書

提案(投票方式:普通投票制) 1. 審議公司2010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的議案; (投票方式:普通投票制)

提案(投票方式:累積投票制) 1. 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增補董事的議案; 2. 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增補監事的議案;

提案(投票方式:普通投票制) 1. 審議關於續聘公司201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報關的議案; (投票方式:普通投票制)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簡歷 (1)白若熙:女,1978年出生。畢業於南京政治學院經濟管理系。2009年至2010年11月任職上海泰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簡歷 (1)陳明夏:男,1966年出生。畢業於吉林大學法律系,1988年至1997年任職廣州對外經濟律師事務所律師。1997年任職香港吳小暉律師事務所律師。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提名人名冊 提名人名冊何雲才先生現就提名陳明夏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與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被提名人獨立性的關係。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提名人名冊 提名人名冊何雲才先生現就提名陳明夏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與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被提名人獨立性的關係。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提名人名冊 提名人名冊何雲才先生現就提名陳明夏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與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被提名人獨立性的關係。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提名人名冊 提名人名冊何雲才先生現就提名陳明夏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與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被提名人獨立性的關係。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內不具有上述三項所列情形之一。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親屬不是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附屬企業的董事(獨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五、被提名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內不是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企業,以及其控股股東提供財務、法律、諮詢等服務的人員;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聲明 聲明人陳明夏先生,作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現公開聲明:本人保證不存在任何影響本人擔任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職位的關係,具體聲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親屬,主要社會關係均不在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企業任職;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親屬不是直接或間接持有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1%的股東,也不是該公司前十名股東中的自然人股東;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親屬不在直接或間接持有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股東單位任職,也不在該公司前五名股東單位任職; 四、本人最近一年內不具有上述三項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親屬不是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附屬企業的董事(獨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內不是為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企業,以及其控股股東提供財務、法律、諮詢等服務的人員;

七、本人不在與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東或者其各自的附屬企業具有重大業務往來的單位任職,也不在該業務往來單位的控股股東單位任職; 八、本人不是國家公務員,或任職獨立董事不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務員法》的規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幹部(其他黨員領導幹部),或任職獨立董事不違反中央紀委、中央組織部《關於規範中管幹部辭職或公職或者離職(離)休後擔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獨立董事、獨立監事的通知》(中紀發[2008]22號)的規定; 十、本人沒有從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東或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取得額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規定的監事任職條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不得擔任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證向擬任職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歷表等相關個人信息資料的真實、準確、完整。包括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在內,本人兼任獨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數量不超過五家,本人在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連續任職未超過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獨立董事的職責,保證上述聲明真實、完整和準確,不存在任何虛假陳述或誤導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虛假聲明可能導致的後果。上海證券交易所可依據本聲明確認本人的任職資格和獨立性。本人在擔任該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將遵守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規章、規定、通知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業務規則的要求,接受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監管,確保有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履行職責,作出獨立判斷,不受公司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或其他與公司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或個人的影響。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名董事候選人 獨立董事意見函 鑒於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提名白若熙、江容為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陳明夏為獨立董事候選人;本人作為公司獨立董事,就此事項發表如下意見: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齊大宏、孔麗江(齊大宏)、李心丹、茅華 2011年3月27日

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人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上海聯華合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於2011年3月27日下午16:00在上海東方大酒店會議室召開。公司監事會共有5名監事,4名監事出席了會議。監事會委託周玉海監事代表出席並表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